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 1%暨回购完成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披露《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 1%暨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6）。经核查，因工作人员失误将“五、预计股份变动情况”中回购后比例填写错误，现将相关数据予以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更正前：

五、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果公司在回购股份后按既定用途成功实施，公司总股本不会变化。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按照公司最新股本结构计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0	0.0009%	1,298,950	0.334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998,950	99.9991%	118,701,050	99.6658%
四、总股本	120,000,000	100%	120,000,000	100%

更正后：

五、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果公司在回购股份后按既定用途成功实施，公司总股本不会变化。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按照公司最新股本结构计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0	0.0009%	1,298,950	1.082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998,950	99.9991%	118,701,050	98.9175%
四、总股本	120,000,000	100%	120,000,000	10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披露文件在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八日